

信诚中证 800 金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9 年 0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9 年 08 月 26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9 年 8 月 23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信诚中证 800 金融指数分级		
场内简称	信诚金融		
基金主代码	16552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 年 12 月 20 日		
基金管理人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97,463,258.63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14 年 1 月 22 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信诚中证 800 金融指数分级 A	信诚中证 800 金融指数分级 B	信诚中证 800 金融指数分级
下属分级基金的场内简称	金融 A	金融 B	信诚金融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50157	150158	165521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373,828,036.00 份	373,828,037.00 份	49,807,185.63 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进行数量化指数投资,通过严谨的数量化管理和投资纪律约束,实现对中证 800 金融指数的有效跟踪,为投资者提供一个有效的投资工具。		
投资策略	<p>本基金原则上采用完全复制法跟踪指数,即原则上按照标的指数中成份股组成及其权重构建股票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化进行相应调整,力争保持基金净值收益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 0.35%,年跟踪误差不超过 4%。</p> <p>基金管理人可运用股指期货,以提高投资效率更好地达到本基金的投资目标。本基金在股指期货投资中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本着谨慎原则,参与股指期货的投资,以管理投资组合的系统性风险,改善组合的风险收益特性。此外,本基金还将运用股指期货来对冲特殊情况下的流动性风险以进行有效的现金管理,如预期大额申购赎回、大量分红等,以及对冲因其他原因导致无法有效跟踪标的指数的风险。</p>		
业绩比较基准	95%×中证 800 金融价格指数收益率+5%×金融同业存款利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跟踪指数的股票型基金,具有较高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特征,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		
下属分级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金融 A 份额具有预	金融 B 份额具有预	本基金为跟踪指数

	期风险、预期收益较低的特征	期风险、预期收益较高的特征。	的股票型基金，具有较高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特征，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
--	---------------	----------------	---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周浩	田青
	联系电话	021-68649788	010-67595096
	电子邮箱	hao.zhou@citicprufunds.com.cn	tianqing1.zh@ccb.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666-0066	010-67595096
传真		021-50120888	010-66275853

注：本基金管理人法定名称于 2017 年 12 月 18 日起变更为“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本基金管理人已于 2017 年 12 月 20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介以及公司网站上刊登了公司法定名称变更的公告。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citicprufunds.com.cn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住所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9年01月01日-2019年06月30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13,118,511.97
本期利润	209,216,732.96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2461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28.66%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9年0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49,286,148.03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618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848,412,789.07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64

1、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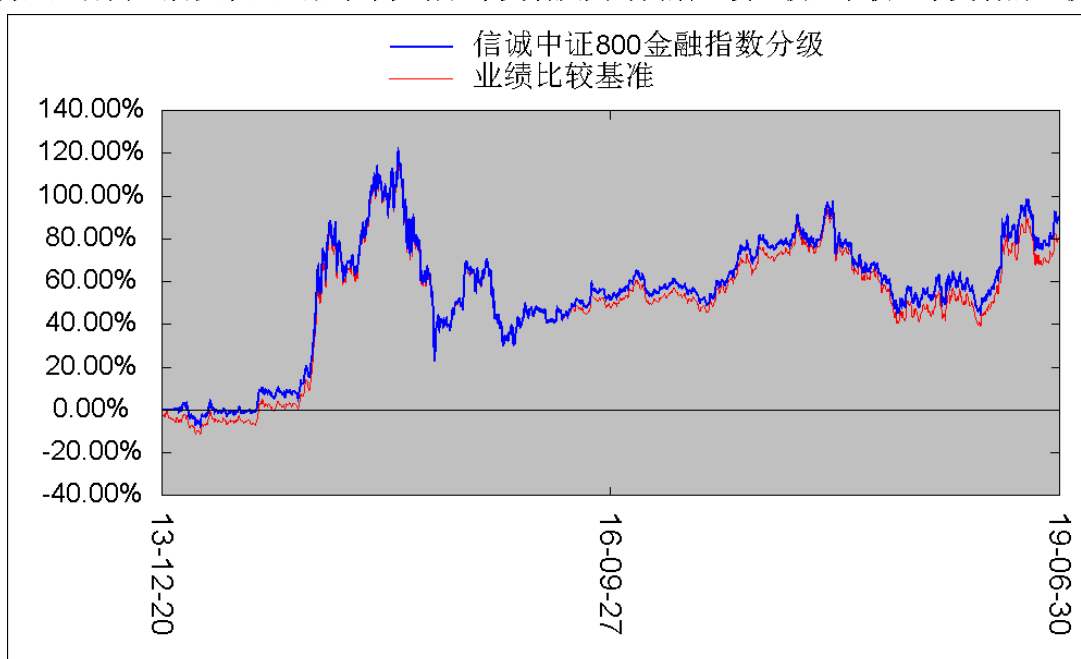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6.83%	1.23%	6.24%	1.20%	0.59%	0.03%
过去三个月	1.62%	1.43%	0.97%	1.44%	0.65%	-0.01%
过去六个月	28.66%	1.64%	27.74%	1.64%	0.92%	0.00%
过去一年	26.02%	1.52%	23.67%	1.55%	2.35%	-0.03%
过去三年	29.08%	1.13%	23.80%	1.15%	5.28%	-0.0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89.64%	1.58%	80.04%	1.61%	9.60%	-0.03%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标准为： $95\% \times \text{中证 800 金融价格指数收益率} + 5\% \times \text{金融同业存款利率}$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本基金建仓期自 2013 年 12 月 20 日至 2014 年 6 月 20 日,建仓期结束时资产配置比例符合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本基金管理人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批准,于 2005 年 9 月 30 日正式成立,注册资本 2 亿元,注册地为上海。公司股东为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英国保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各股东出资比例分别为 49%、49%、2%。因业务发展需要,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核准,本基金管理人法定名称于 2017 年 12 月 18 日起由“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变更为“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基金管理人已于 2017 年 12 月 20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介以及公司网站上刊登了公司法定名称变更的公告。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运作中基金为 67 只, 分别为信诚四季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信保诚精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信保诚盛世蓝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三得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优胜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中小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深度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信诚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信诚金砖四国积极配置证券投资基金 (LOF)、信诚中证 5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信诚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信诚新机遇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信诚全球商品主题证券投资基金 (LOF)、信诚沪深 3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信诚双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信诚周期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信诚理财 7 日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至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优质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新双盈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中证 800 医药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信诚中证 800 有色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信诚年年有余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中证 800 金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信诚幸福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薪金宝货币市场基金、信诚中证 TMT 产业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信诚新选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新锐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新旺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信诚中证信息安全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信诚中证智能家居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信诚中证建设工程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信诚鼎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中信保诚稳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惠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稳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至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信保诚惠泽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瑞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信保诚稳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至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至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至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景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新悦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信保诚稳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永益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稳悦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稳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稳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至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理财 28 日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至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信诚新泽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量化阿尔法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智慧金货币市场基金、中信保诚嘉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中信保诚稳鸿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信保诚至兴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信保诚稳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信保诚新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信保诚景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信保诚景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信保诚创新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 (或基金经理小组) 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助理) 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杨旭	本基金基金经理, 量化投资副总监, 兼任信诚中证 800 医药指数分级基金、信诚中证 800 有色指数分级基金、信诚中证 TMT 产业主题指数分级基金、信诚中证信息安全指数分级基金、信诚中证智能家居指数分级基金、信诚中证建设工程指数型基金 (LOF)、信诚至裕灵活	2015 年 01 月 15 日	-	6	理学硕士、文学硕士。曾任职于美国对冲基金 Robust methods 公司, 担任数量分析师; 于华尔街对冲基金 WSFA Group 公司, 担任 Global Systematic Alpha Fund 助理基金经理。2012 年 8 月加入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历任助理投资经理、专户投资经理。现任量化投资副总监, 信诚中证 800 医药指数分级基金、信诚中证 800 有色指数分级基金、信诚中证 800 金融指数分级基金、信诚中证 TMT 产业主题指数分级基金、信诚

	配置混合基金、信诚新悦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基金、信诚新兴产业混合基金、信诚新泽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基金、信诚量化阿尔法股票基金、中信保诚至兴灵活配置混合基金的基金经理。				中证信息安全指数分级基金、信诚中证智能家居指数分级基金、信诚中证建筑工程指数型基金(LOF)、信诚至裕灵活配置混合基金、信诚新悦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基金、信诚新兴产业混合基金、信诚新泽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基金、信诚量化阿尔法股票基金、中信保诚至兴灵活配置混合基金的基金经理。
HAN YILING	本基金基金经理, 兼任信诚沪深 3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8 年 04 月 10 日	-	5	计算机学硕士、信息技术硕士。曾任职于澳大利亚国立信息通信技术研究院, 担任研究员; 于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担任量化投资部金融工程师; 于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担任量化部投资经理。2016 年 6 月重新加入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历任投资经理、基金经理助理。现任信诚沪深 3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信诚中证 800 金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注: 1. 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填写。

2. 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信诚中证 800 金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信诚中证 800 金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约定, 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本基金管理人通过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 加强内部管理, 规范基金运作。本报告期内, 基金运作合法合规, 没有发生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 以及公司拟定的《信诚基金公平交易管理制度》, 公司采取了一系列的行动实际落实公平交易管理的各项要求。各部门在公平交易执行中各司其职, 投资研究前端不断完善研究方法和投资决策流程, 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投资决策机会, 建立公平交易的制度环境; 交易环节加强交易执行的内部控制, 利用恒生交易系统公平交易相关程序, 及其它的流程控制, 确保不同基金在一、二级市场对同一证券交易时的公平; 公司同时不断完善和改进公平交易分析系统, 在事后加以了严格的行为监控, 分析评估以及报告与信息披露。当期公司整体公平交易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未发现有违背公平交易的相关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 未发现本基金与其它投资组合之间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报告期内, 未出现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 的交易 (完全复制的指数基金除外)。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回顾上半年，国内宏观经济情况正处于逐步缓和的状态，边际出现改善。加之科创板的成立，国内经济结构调整正逐步走向一个全新的阶段。我们认为经济在上半年的下降趋势或将终结，而新的上行周期正在聚势待发。于此同时，中美贸易摩擦也逐步降级，两国谈判已出现阶段性成果。市场受上述因素影响，已在上半年阶段末期出现回调，或将开启上行周期通道。报告期内，上证综指上涨 19.5%，沪深 300 上涨 27%，中证 800 金融上涨 29.3%。市场价值蓝筹特征正在逐步显现。预计下半年，市场将更大程度地回归理性。我们认为目前机会与风险并存，看好蓝筹板块，保持价值投资的主线。本基金以跟踪指数为主要目的，同时尽可能加强打新、分红等收益，把控风险。

4.4.2 报告期内的基金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28.66%，同期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27.74%，基金超越业绩比较基准 0.92%。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回顾过去，我们认为中国经济面临的两大问题，在今年上半年阶段末期已逐步得到改善。一是中美贸易摩擦降温；二是中国内部经济转型初见成效。随着科创板的推出，市场热度已逐步回复。但仍然存在一些问题，如包商银行引发的信用风险担忧等，需要及时去解决。展望下半年，中国经济政策应仍然会保持宽松的态势，以刺激经济进一步回升。同时，全球宽松周期开启，国内通胀压力回落，也为政策的实施打开了空间。

展望下半年，A 股上市公司各类风险已逐步出清。经济结构改革转型仍需进一步推进。在这种大环境下，我们认为价值因子仍然应该是最大的超额收益正贡献因子。因此我们坚持以“价值”作为投资主线，看好蓝筹板块和科创板在未来对中国市场带来的引导作用。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 基金估值程序

为了向基金投资人提供更好的证券投资管理服务，本基金管理人对估值和定价过程进行了严格控制。本基金管理人通过估值决策委员会来更有效的完善估值服务。估值决策委员会包括下列成员：分管基金运营业务的领导（委员会主席）、风险管理部负责人、权益投资负责人、固定收益投资负责人、研究部负责人、交易部负责人、运营部负责人、基金会计主管（委员会秘书）。本基金管理人在充分衡量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货币风险、衍生工具和结构性产品等影响估值和定价因素的基础上，综合运营部、稽核部、投资部、风控部和其它相关部门的意见，确定本基金管理人采用的估值政策。

估值政策和程序的确立和修订须经本基金管理人总经理批准后方可实行。基金在采用新投资策略或投资新品种时，应评价现有估值政策和程序的适用性，并在不适用的情况下，及时召开估值决策委员会。

在每个估值日，本基金管理人的运营部使用估值政策确定的估值方法，确定证券投资基金的份额净值。

基金管理人采用专用的估值业务系统进行基金核算及账务处理，对基金资产进行估值后，将基金份额净值结果发送基金托管人，基金托管人按照托管协议中“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和会计核算”确定的规则复核，复核无误后，由基金管理人对外公布。

2. 基金管理人估值业务的职责分工

本基金管理人的估值业务采用双人双岗，所有业务操作需经复核方可生效。

3. 基金管理人估值人员的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历

本基金管理人的估值人员均具备估值业务所需的专业胜任能力，具有基金从业人员资格。

4. 基金经理参与或决定估值的程度

本基金管理人的后台与投资业务隔离，基金经理不直接参与或决定估值。

基金经理持续保持对基金估值所采用估值价格的关注，在认为基金估值所采用的估值价格不足够公允时，可申请召开估值决策委员会临时会议，通过会议讨论决定是否调整基金管理人所采用的估值政策。

5. 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存在的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6. 已签约的与估值相关的任何定价服务的性质与程度

本基金未与任何第三方签订定价服务协议。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 本基金(包括信诚金融份额、信诚金融 A 份额、信诚金融 B 份额)不进行收益分配。

本基金于本期间未进行过利润分配, 该处理符合基金利润分配原则。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 本基金未出现连续 20 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的情形。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 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 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 本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 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 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 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关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 本基金未实施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 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 信诚中证 800 金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 2019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 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9 年 0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银行存款	6.4.7.1	47,931,217.52	46,168,745.73
结算备付金		513,124.06	511,261.47
存出保证金		39,481.98	9,632.85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804,219,503.05	708,696,030.40
其中: 股票投资		804,219,503.05	708,696,030.40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40,009.99
应收利息	6.4.7.5	8,678.72	8,795.56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39,007.20	156,728.26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7.6	-	-
资产总计		852,751,012.53	755,591,204.2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9年0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8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2,765,548.88	34,650.99
应付管理人报酬		681,305.63	668,504.78
应付托管费		149,887.23	147,071.07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6.4.7.7	109,421.75	162,162.58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7.8	632,059.97	694,605.51
负债合计		4,338,223.46	1,706,994.93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6.4.7.9	447,480,666.32	511,417,455.07
未分配利润	6.4.7.10	400,932,122.75	242,466,754.26
所有者权益合计		848,412,789.07	753,884,209.3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52,751,012.53	755,591,204.26

注:截至本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97,463,258.63 份。信诚中证 800 金融指数分级的基金份额净值 1.064 元,基金份额总额 49,807,185.63 份。下属分级基金:信诚中证 800 金融指数分级 A 的基金份额净值 1.025 元,基金份额总额 373,828,036.00 份;信诚中证 800 金融指数分级 B 的基金份额净值 1.103 元,基金份额总额 373,828,037.00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 信诚中证 800 金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 2019 年 01 月 01 日-2019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	-----	----	---------

		(2019 年 01 月 01 日至 2019 年 06 月 30 日)	(2018 年 01 月 01 日至 2018 年 06 月 30 日)
一、收入		214,879,215.31	-127,627,186.94
1. 利息收入		168,887.15	199,759.27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11	167,931.31	199,293.32
债券利息收入		955.84	465.95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8,458,970.82	27,545,979.08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2	9,539,995.10	20,350,792.01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6.4.7.13	913,806.86	311,225.56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3.1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4	-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5	-	-
股利收益	6.4.7.16	8,005,168.86	6,883,961.51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17	196,098,220.99	-155,601,654.70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18	153,136.35	228,729.41
减：二、费用		5,662,482.35	7,661,291.94
1. 管理人报酬		4,170,275.54	4,733,206.47
2. 托管费		917,460.64	1,041,305.42
3. 销售服务费		-	-
4. 交易费用	6.4.7.19	316,945.99	1,536,900.50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税金及附加		-	-
7. 其他费用	6.4.7.20	257,800.18	349,879.5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9,216,732.96	-135,288,478.88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9,216,732.96	-135,288,478.88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信诚中证 800 金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9 年 01 月 01 日-2019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 年 01 月 01 日至 2019 年 0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511,417,455.07	242,466,754.26	753,884,209.33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本期利润)	-	209,216,732.96	209,216,732.96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63,936,788.75	-50,751,364.47	-114,688,153.22
其中: 1. 基金申购款	5,153,860.43	4,037,443.02	9,191,303.45
2. 基金赎回款	-69,090,649.18	-54,788,807.49	-123,879,456.67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 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447,480,666.32	400,932,122.75	848,412,789.07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 年 01 月 01 日至 2018 年 0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610,324,206.12	469,233,527.71	1,079,557,733.83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本期利润)	-	-135,288,478.88	-135,288,478.88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84,236,471.32	-68,875,159.22	-153,111,630.54
其中: 1. 基金申购款	5,564,369.66	4,437,341.79	10,001,711.45
2. 基金赎回款	-89,800,840.98	-73,312,501.01	-163,113,341.99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 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526,087,734.80	265,069,889.61	791,157,624.41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唐世春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陈逸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刘卓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信诚中证 800 金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3]1088 号《关于核准信诚中证 800 金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由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原名为“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信诚中证 800 金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信诚中证 800 金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 263,149,632.10 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3)第 841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信诚中证 800 金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3 年 12 月 20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263,186,356.17 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36,724.07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0 日发布的《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名称变更的函》,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核准,公司名称由“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变更为“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并由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17 年 12 月 18 日核发新的营业执照。

根据《信诚中证 800 金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信诚中证 800 金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包括信诚中证 800 金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基础份额(以下简称“信诚金融份额”，基金代码“165521”)、信诚中证 800 金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信诚金融 A 份额(以下简称“信诚金融 A 份额”，基金代码“150157”)与信诚中证 800 金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信诚金融 B 份额(以下简称“信诚金融 B 份额”，基金代码“150158”)。本基金通过场外、场内两种方式公开发售信诚金融份额。投资人场外认购所得的信诚金融份额，不进行自动分离或分拆。投资人场内认购所得的信诚金融份额，将按 1:1 的基金份额配比自动分离为信诚金融 A 份额和信诚金融 B 份额。信诚金融 A 份额和信诚金融 B 份额的数量保持 1:1 的比例不变。基金合同生效后，信诚金融份额将根据基金合同约定分别开放场外和场内申购、赎回，但是不进行上市交易。在满足上市条件的情况下，信诚金融 A 份额和信诚金融 B 份额将申请上市交易但是不开放申购和赎回等业务。场内信诚金融份额与信诚金融 A 份额和信诚金融 B 份额之间可以按照约定的规则进行场内份额的配对转换，包括分拆与合并。分拆指基金份额持有人将其持有的每 2 份场内信诚金融份额按照 1:1 的份额配比转换成 1 份信诚金融 A 份额与 1 份信诚金融 B 份额的行为。合并指基金份额持有人将其持有的每 1 份信诚金融 A 份额与 1 份信诚金融 B 份额按照 1:1 的基金份额配比转换成 2 份场内信诚金融份额的行为。

基金份额的净值按如下原则计算：信诚金融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净值计算日的基金资产净值除以基金份额总数，其中基金份额总数为信诚金融份额、信诚金融 A 份额、信诚金融 B 份额数量的总和。本基金每份信诚金融 A 份额与每份信诚金融 B 份额构成一对份额组合，该份额组合的基金份额净值之和等于 2 份信诚金融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之和。信诚金融 A 份额的约定收益率为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年利率(税后)+3.2%，信诚金融 A 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以 1.000 元为基础，采用信诚金融 A 份额的约定日收益率乘以应计约定收益的天数进行单利计算(信诚金融 A 份额在净值计算日应计约定收益的天数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或最近一个份额折算日次日至净值计算日的实际天数)，计算出信诚金融 A 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后，根据信诚金融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与信诚金融 A 份额、信诚金融 B 份额之间的基金份额净值关系，可以计算出信诚金融 B 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

本基金进行定期份额折算。在本基金存续期内每年 12 月 15 日(若该日为非工作日，则提前至该日之前的最后一个工作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 3 个月的除外)，本基金将进行基金的定期份额折算：定期份额折算后信诚金融 A 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调整为 1.000 元，基金份额折算日折算前信诚金融 A 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超出 1.000 元的部分将折算为信诚金融份额的场内份额分配给信诚金融 A 份额持有人。信诚金融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每两份信诚金融份额将按一份信诚金融 A 份额获得新增信诚金融份额的分配，经过上述份额折算后，信诚金融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将相应调整。信诚金融 B 份额不进行定期份额折算，其基金份额净值和份额数保持不变。

除以上的定期份额折算外，当信诚金融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大于或等于 1.500 元；当信诚金融 B 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小于或等于 0.250 元时，本基金将以该日后的次一交易日为本基金不定期折算基准日，进行不定期份额折算：份额折算后信诚金融 A 份额和信诚金融 B 份额的比例仍保持 1:1 不变，份额折算后信诚金融份额、信诚金融 A 份额和信诚金融 B 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均调整为 1.000 元。当信诚金融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大于或等于 1.500 元时，基金份额折算日折算前信诚金融份额、信诚金融 A 份额和信诚金融 B 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超出 1.000 元的部分均将折算为信诚金融份额分别分配给信诚金融份额、信诚金融 A 份额和信诚金融 B 份额的持有人。当信诚金融 B 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小于或等于 0.250 元时，信诚金融份额、信诚金融 A 份额和信诚金融 B 份额的份额数将得到相应的调整。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深证上[2013]1088 号审核同意，本基金信诚金融 A 份额(150157)13,253,156.00 份基金份额和信诚金融 B 份额(150158)13,253,157.00 份基金份额于 2014 年 1 月 22 日在深交所挂牌交易。未上市交易的基金份额托管在场外，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通过跨系统转托管业务将其转至深交所场内后即可上市流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信诚中证 800 金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最新公布的《信诚中证 800 金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本基金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中证 800 金融指数的成份股、备选成份股、新股(含首次公开发行和增发)、债券、债券回购、中期票据、银行存款、权证、股指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本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本基金所持有的股票市值和买入、卖出股指期货合约价值，合计(轧差计算)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85%-100%，其中投资于股票的资产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5%，投资于中证 800 金融指数成份股和备选成份股的资产不低于非现金资产的 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95%×中证 800 金融价格指数收益率+5%×金融同业存款利率。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信诚中证 800 金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 6.4.4 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19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除 6.4.5 所列变更外,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 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 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 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 号《关于明确金融 房地产开发 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 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对资管产品在 2018 年 1 月 1 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 2018 年 1 月 1 日起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转让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取得的非货物期货，可以选择按照实际买入价计算销售额，或者以 2017 年最后一个交易日的非货物期货结算价格作为买入价计算销售额。

(2) 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 20% 的个人所得税。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 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4) 基金卖出股票按 0.1% 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5) 本基金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等税费按照实际缴纳增值税额的适用比例计算缴纳。

6.4.7 关联方关系

6.4.7.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7.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信保诚基金”)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设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下述关联交易均根据正常的商业交易条件进行，并以一般交易价格为定价基础。

6.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8.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8.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8.1.3 债券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8.1.4 债券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8.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6.4.8.2 关联方报酬

6.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	----	---------

	(2019 年 01 月 01 日至 2019 年 06 月 30 日)	(2018 年 01 月 01 日至 2018 年 0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4,170,275.54	4,733,206.47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216,480.99	291,762.38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中信保诚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1.00%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1.00% / 当年天数。

6.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 年 01 月 01 日至 2019 年 0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 年 01 月 01 日至 2018 年 0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917,460.64	1,041,305.42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建设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2%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0.22% / 当年天数。

6.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费率按本基金合同公布的费率执行，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6.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信诚中证 800 金融指数分级

份额单位：份

关联方名称	本期末（2019 年 0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2018 年 12 月 31 日）	
	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的比例	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的比例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00	0.00%	1.00	0.00%

注：本基金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费率按本基金基金合同公布的费率执行。

6.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9 年 01 月 01 日至 2019 年 0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 年 01 月 01 日至 2018 年 06 月 30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建设银行	47,931,217.52	164,528.95	41,355,721.15	188,798.33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建设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本基金通过“中国建设银行基金托管结算资金专用存款账户”转存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结算备付金,于本报告期末的相关余额为人民币 0.00 元。(2018 年 6 月 30 日余额为人民币 1,169,293.84 元)。

6.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在本年度与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在承销期内购入过由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6.4.8.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6.4.9 期末(2019 年 0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6.4.9.1.1 受限证券类别:股票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单位: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601236	红塔证券	2019 年 06 月 26 日	2019 年 07 月 05 日	网下新股申购未上市	3.46	3.46	9,789	33,869.94	33,869.94	-

6.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于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6.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从事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6.4.10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 公允价值

(a)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b)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i) 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属于第一层次的余额为 804,185,633.11 元,属于第二层次的余额为 33,869.94 元,无属于第三层次的余额(2018 年 12 月 31 日:第一层次 679,705,180.10 元,第二层次 28,990,850.30 元,无属于第三层次的余额)。

(ii)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股票和债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和债券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还是第三层次。

(iii)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无。

(c)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 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2018 年 12 月 31 日: 同)。

(d)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 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2) 其他

除公允价值外,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804,219,503.05	94.31
	其中：股票	804,219,503.05	94.31
	基金投资	-	-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8,444,341.58	5.68
7	其他各项资产	87,167.90	0.01
8	合计	852,751,012.53	100.00

7.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	-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803,605,690.82	94.72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803,605,690.82	94.72

7.2.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363,431.25	0.04
C	制造业	176,907.28	0.02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9,603.76	0.00
J	金融业	33,869.94	0.00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613,812.23	0.07

7.2.3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7.3.1 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318	中国平安	1,447,297	128,244,987.17	15.12
2	600036	招商银行	1,985,180	71,426,776.40	8.42
3	601166	兴业银行	2,799,556	51,203,879.24	6.04
4	600030	中信证券	1,514,850	36,068,578.50	4.25
5	601328	交通银行	5,289,092	32,369,243.04	3.82
6	600016	民生银行	4,777,666	30,338,179.10	3.58
7	601288	农业银行	7,377,084	26,557,502.40	3.13
8	600000	浦发银行	2,259,668	26,392,922.24	3.11
9	601398	工商银行	4,152,072	24,455,704.08	2.88
10	000001	平安银行	1,652,350	22,769,383.00	2.68

7.3.2 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968	海油发展	102,375	363,431.25	0.04
2	300782	卓胜微	743	80,927.56	0.01
3	601698	中国卫通	10,103	39,603.76	0.00
4	603863	松炆资源	1,612	37,204.96	0.00
5	601236	红塔证券	9,789	33,869.94	0.00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166	兴业银行	6,395,213.00	0.85
2	601108	财通证券	4,496,828.00	0.60
3	002926	华西证券	2,692,210.16	0.36
4	601838	成都银行	2,439,609.00	0.32
5	600061	国投资本	2,311,523.00	0.31
6	000166	申万宏源	1,980,685.00	0.26
7	601319	中国人保	1,859,975.00	0.25
8	601688	华泰证券	1,593,534.00	0.21
9	601162	天风证券	1,011,666.00	0.13
10	002939	长城证券	938,214.00	0.12
11	600705	中航资本	797,529.00	0.11
12	002948	青岛银行	777,336.24	0.10
13	601577	长沙银行	695,185.00	0.09
14	002936	郑州银行	622,059.00	0.08
15	601128	常熟银行	614,835.00	0.08

16	000627	天茂集团	569,994.00	0.08
17	002945	华林证券	539,047.56	0.07
18	600989	宝丰能源	270,838.72	0.04
19	601318	中国平安	234,537.00	0.03
20	600968	海油发展	208,845.00	0.03

买入金额按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601318	中国平安	30,115,330.65	3.99
2	600036	招商银行	11,567,954.92	1.53
3	601166	兴业银行	6,473,497.00	0.86
4	600030	中信证券	5,838,193.72	0.77
5	601328	交通银行	5,695,241.00	0.76
6	600016	民生银行	5,195,501.00	0.69
7	601288	农业银行	4,753,624.80	0.63
8	600000	浦发银行	4,501,728.04	0.60
9	601398	工商银行	4,090,907.00	0.54
10	000001	平安银行	3,620,231.00	0.48
11	601601	中国太保	3,591,010.54	0.48
12	600837	海通证券	3,507,419.83	0.47
13	601169	北京银行	3,045,550.66	0.40
14	601211	国泰君安	2,797,465.00	0.37
15	601988	中国银行	2,649,787.00	0.35
16	601688	华泰证券	2,254,751.00	0.30
17	601818	光大银行	2,176,661.00	0.29
18	601229	上海银行	2,175,983.54	0.29
19	600015	华夏银行	2,092,574.00	0.28
20	002142	宁波银行	1,821,917.70	0.24

卖出金额按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 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32,920,097.11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143,034,840.55

买入股票成本和卖出股票收入按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债券投资。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债券投资。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7.10.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按照股指期货每日无负债结算的结算规则、《基金股指期货投资会计业务核算细则(试行)》及《企业会计准则-金融工具列报》的相关规定,“其他衍生工具-股指期货投资”与“证券清算款-股指期货每日无负债结算暂收暂付款”,符合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相抵销的条件,故将“其他衍生工具-股指期货投资”的期末公允价值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净额为零。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股指期货投资。

7.10.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基金管理人可运用股指期货,以提高投资效率更好地达到本基金的投资目标。本基金在股指期货投资中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本着谨慎原则,参与股指期货的投资,以管理投资组合的系统性风险,改善组合的风险收益特性。此外,本基金还将运用股指期货来对冲特殊情况下的流动性风险以进行有效的现金管理,如预期大额申购赎回、大量分红等,以及对冲因其他原因导致无法有效跟踪标的指数的风险。

基金管理人将建立股指期货交易决策部门或小组,授权特定的管理人员负责股指期货的投资审批事项,同时针对股指期货交易制定投资决策流程和风险控制等制度并报董事会批准。此外,基金管理人还将做好培训和准备工作。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股指期货投资。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7.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投资范围不包括国债期货投资。

7.11.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国债期货投资。

7.11.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投资范围不包括国债期货投资。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7.12.1 基金投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说明**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9 日收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银保监银罚决字(2018)8 号、银保监银罚决字(2018)5 号),民生银行因内控管理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贷款业务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等违法违规事实被银保监会分别罚款 3160 万元、200 万元。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9 日收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银保监银罚决字(2018)12 号、银保监银罚决字(2018)13 号),交通银行因不良信贷资产未洁净转让、理财资金投资本行不良信贷资产收益权、未尽调查并使用自有资金垫付承接风险资产、并购贷款占并购交易价款比例不合规等违法违规事实被银保监会分别罚款 690 万元、50 万元。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26 日收到人民银行总行处罚(银反洗罚决字[2018]第 3 号),浦发银行因未按照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未按照规定保存客户身份资料和交易记录、未按照规定报送大额交易报告和可疑交易报告等违法违规事实被人民银行罚款 170 万元。浦发银行常州分行、上海分行、海口分行、泰州分行和宁波分行于 2018 年 7-12 月期间分别受到中国银保监会地方分行的处罚(常银监罚决字[2018]14 号、沪银监罚决字[2018]52 号、琼银保监筹[2018]167 号、泰银监罚决字[2018]7 号和甬银监罚决字[2018]40 号),因贷前调查不尽职、信用卡专项分期资金用途核查未

执行标准统一的业务流程、未经授权开展委托投资、违规开展存贷业务等违法违规事实被罚款共计 1285 万元。浦发银行大连分行于 2018 年 12 月 30 日受到国家外汇管理局大连分局处罚（大汇罚字[2018]第 6 号），浦发银行大连分行因跨境担保业务中对债务人还款资金来源尽职调查审核侧重于境内出资、对债务人履约可能性未做尽职审核等违法违规事实被罚款 520 万元。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于 2019 年 3 月 15 日收到大连证监局的责令改正行政监督管理措施的决定，大连分行因未向基金投资者公开基金产品风险评价方法、花园广场支行基金销售人员在对外投资者进行风险承受能力调查与评价工作中存在未经投资者允许擅自代投资者填写风险承受能力调查问卷等 2 项违法违规事项，被大连证监局采取责令改正的行政监督管理措施。

对“民生银行”“交通银行”“浦发银行”“平安银行”投资决策程序的说明：民生银行、浦发银行、交通银行和平安银行均为中证 800 金融指数的成分股。这些银行分别于 2018 年下半年至 2019 年上半年受到监管部门处罚。投资经理对事件的影响做了分析后认为，处罚事件不会对公司的企业经营和投资价值产生太大的影响；另外，根据量化模型，投资经理也控制了其在投资组合中的占比，防止意外风险发生。因此我们认为投资策略没有决策性问题。

除此之外，本基金指数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及积极投资的前五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均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7.12.2 声明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库之外的股票。

7.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39,481.98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8,678.72
5	应收申购款	39,007.20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87,167.90

7.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2.5 报告期末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7.12.5.1 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7.12.5.2 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601236	红塔证券	33,869.94	0.00	网下新股申购未上市

7.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因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净值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信诚中证 800 金融指数分级 A	327	1,143,205.00	349,465,851.00	93.48%	24,362,185.00	6.52%
信诚中证 800 金融指数分级 B	12565	29,751.53	15,649,192.00	4.19%	358,178,845.00	95.81%
信诚中证 800 金融指数分级	8308	5,995.09	3,609,836.68	7.25%	46,197,348.95	92.75%
合计	21200	37,616.19	368,724,879.68	46.24%	428,738,378.95	53.76%

注：本表列示“占基金总份额比例”中，对下属分级基金，为占各自级别份额的比例，对合计数，为占期末基金份额总额的比例。

8.2 期末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

信诚中证 800 金融指数分级 A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份额(份)	占上市总份额比例
1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	94,151,267.00	25.19%
2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70,870,577.00	18.96%
3	中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58,760,357.00	15.72%
4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8,269,093.00	10.24%
5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5,126,259.00	6.72%
6	银华基金—工商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私人银行部	10,000,000.00	2.68%
7	全国社保基金二一四组合	9,300,000.00	2.49%
8	信达证券—兴业银行—信达证券睿诚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7,827,500.00	2.09%
9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970,000.00	1.60%

10	信达证券—兴业银行—信达证券睿诚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993,500.00	1.34%
----	------------------------------	--------------	-------

信诚中证 800 金融指数分级 B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份额（份）	占上市总份额比例
1	王建乔	17,899,123.00	4.79%
2	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保险产品	10,858,000.00	2.90%
3	陈奉娥	6,063,600.00	1.62%
4	宋伟铭	5,492,917.00	1.47%
5	张美芳	4,855,735.00	1.30%
6	高加林	4,048,800.00	1.08%
7	叶宁	3,530,800.00	0.94%
8	秦至红	3,168,100.00	0.85%
9	邹建	2,900,000.00	0.78%
10	张潭生	2,622,800.00	0.70%

信诚中证 800 金融指数分级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份额（份）	占上市总份额比例
1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	2,364,164.00	4.75%
2	赵从志	1,930,600.00	3.88%
3	张建忠	1,775,970.00	3.57%
4	曹方	1,098,200.00	2.20%
5	郑淑芬	1,086,000.00	2.18%
6	袁子	959,208.93	1.93%
7	刘美英	943,400.00	1.89%
8	温汴丽	644,733.79	1.29%
9	吴嫣	617,200.00	1.24%
10	朱红	605,514.75	1.22%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信诚中证 800 金融指数分级 A	-	-
	信诚中证 800 金融指数分级 B	5,400.00	0.00%
	信诚中证 800 金融指数分级	27,704.19	0.06%
	合计	33,104.19	0.00%

注：本表列示“占基金总份额比例”中，对下属分级基金，为占各自级别份额的比例，对合计数，为占期末基金份额总额的比例。

8.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 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 本开放式基金	信诚中证 800 金融指数 分级 A	0
	信诚中证 800 金融指数 分级 B	0
	信诚中证 800 金融指数 分级	0~10
	合计	0~1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 有本开放式基金	信诚中证 800 金融指数 分级 A	0
	信诚中证 800 金融指数 分级 B	0
	信诚中证 800 金融指数 分级	0
	合计	0

注：期末本基金基金经理未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8.5 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无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信诚中证 800 金 融指数分级 A	信诚中证 800 金 融指数分级 B	信诚中证 800 金 融指数分级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3 年 12 月 20 日)基金 份额总额	13,253,156.00	13,253,157.00	236,680,043.17
本报告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425,337,562.00	425,337,563.00	60,725,409.85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	-	9,184,858.89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	-	123,122,135.11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51,509,526.00	-51,509,526.00	103,019,052.00
本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73,828,036.00	373,828,037.00	49,807,185.63

注：拆分变动份额为本基金三级份额之间的配对转换变动份额以及因份额折算产生的份额。

§ 10 重大事件揭示**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的重大人事变动：

吕涛先生于 2019 年 3 月 6 日离任公司总经理职务，同日起公司董事长张翔燕女士代为履行总经理职务；唐世春先生于 2019 年 6 月 3 日新任公司总经理职务，同日起，唐世春先生离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张翔燕女士不再代为履行总经理职务。上述事项已按监管要求备案并公告。

2、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 2019 年 6 月 4 日发布公告，聘任蔡亚蓉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产托管业务部总经理。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无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为本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是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该会计师事务所自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起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至今。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报告期内管理人、托管人的托管业务部门及其相关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中银国际	1	-	-	-	-	-
中信证券	1	-	-	-	-	-
中信浙江	1	-	-	-	-	-
中信山东	1	-	-	-	-	-
中信建投	2	2,993,240.56	1.72%	2,727.73	1.72%	-
中投证券	3	-	-	-	-	-
中泰证券	1	-	-	-	-	-
中金公司	1	5,908,585.99	3.40%	5,502.62	3.48%	-
中航证券	1	-	-	-	-	本期新增
浙商证券	1	-	-	-	-	-
招商证券	2	6,695,358.18	3.85%	6,235.33	3.94%	-
银河证券	2	-	-	-	-	-
兴业证券	2	44,620,975.93	25.67%	41,555.46	26.24%	-
信达证券	2	-	-	-	-	-
西南证券	2	52,467,535.22	30.18%	48,863.34	30.86%	-
西藏东财	1	-	-	-	-	-
西部证券	1	-	-	-	-	-
万联证券	1	-	-	-	-	本期新增
天风证券	3	-	-	-	-	-
申万宏源	4	-	-	-	-	-

山西证券	1	-	-	-	-	-
瑞银证券	1	-	-	-	-	-
平安证券	2	-	-	-	-	-
民生证券	1	-	-	-	-	-
金通证券	1	-	-	-	-	本期新增
华泰证券	2	-	-	-	-	-
华融证券	1	-	-	-	-	-
华创证券	3	-	-	-	-	-
红塔证券	1	-	-	-	-	-
海通证券	1	-	-	-	-	-
国元证券	1	-	-	-	-	本期新增
国信证券	2	-	-	-	-	-
国泰君安	1	-	-	-	-	-
国盛证券	2	-	-	-	-	-
国联证券	1	-	-	-	-	-
国金证券	1	-	-	-	-	-
广发证券	1	-	-	-	-	-
光大证券	1	-	-	-	-	本期新增
高盛高华	1	-	-	-	-	-
方正证券	1	2,184,020.40	1.26%	1,990.30	1.26%	-
东兴证券	1	-	-	-	-	-
东吴证券	2	39,087,667.90	22.48%	36,402.49	22.99%	-
东方证券	1	548,731.48	0.32%	511.04	0.32%	-
东北证券	2	3,492,635.76	2.01%	3,182.86	2.01%	-
大通证券	1	-	-	-	-	-
川财证券	2	446,733.45	0.26%	407.11	0.26%	-
长江证券	2	-	-	-	-	-
长城证券	2	537,367.00	0.31%	382.21	0.24%	-
财通证券	2	14,875,421.84	8.56%	10,580.93	6.68%	-
渤海证券	1	-	-	-	-	本期新增
安信证券	3	-	-	-	-	-

本基金根据券商的研究实力和服务水平选择专用席位。由研究部牵头对席位候选券商的研究实力和服务质量进行评估,并综合考虑候选券商的综合实力,由研究总监和投资总监审核批准。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中银国际	-	-	-	-	-	-
中信证券	-	-	-	-	-	-
中信浙江	-	-	-	-	-	-

中信山东	-	-	-	-	-	-
中信建投	-	-	-	-	-	-
中投证券	-	-	-	-	-	-
中泰证券	-	-	-	-	-	-
中金公司	318,681.20	2.27%	-	-	-	-
中航证券	-	-	-	-	-	-
浙商证券	-	-	-	-	-	-
招商证券	-	-	-	-	-	-
银河证券	-	-	-	-	-	-
兴业证券	4,457,863.60	31.82%	-	-	-	-
信达证券	-	-	-	-	-	-
西南证券	-	-	-	-	-	-
西藏东财	-	-	-	-	-	-
西部证券	-	-	-	-	-	-
万联证券	-	-	-	-	-	-
天风证券	-	-	-	-	-	-
申万宏源	-	-	-	-	-	-
山西证券	-	-	-	-	-	-
瑞银证券	-	-	-	-	-	-
平安证券	-	-	-	-	-	-
民生证券	-	-	-	-	-	-
金通证券	-	-	-	-	-	-
华泰证券	2,923,500.00	20.86%	-	-	-	-
华融证券	-	-	-	-	-	-
华创证券	-	-	-	-	-	-
红塔证券	-	-	-	-	-	-
海通证券	-	-	-	-	-	-
国元证券	-	-	-	-	-	-
国信证券	-	-	-	-	-	-
国泰君安	-	-	-	-	-	-
国盛证券	-	-	-	-	-	-
国联证券	-	-	-	-	-	-
国金证券	-	-	-	-	-	-
广发证券	-	-	-	-	-	-
光大证券	-	-	-	-	-	-
高盛高华	-	-	-	-	-	-
方正证券	-	-	-	-	-	-
东兴证券	-	-	-	-	-	-
东吴证券	2,802,728.30	20.00%	-	-	-	-
东方证券	-	-	-	-	-	-
东北证券	-	-	-	-	-	-
大通证券	-	-	-	-	-	-
川财证券	-	-	-	-	-	-

长江证券	-	-	-	-	-	-
长城证券	3,508,989.60	25.04%	-	-	-	-
财通证券	-	-	-	-	-	-
渤海证券	-	-	-	-	-	-
安信证券	-	-	-	-	-	-

本基金根据券商的研究实力和服务水平选择专用席位。由研究部牵头对席位候选券商的研究实力和服务质量进行评估,并综合考虑候选券商的综合实力,由研究总监和投资总监审核批准。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08 月 26 日